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九龙坡区免费婚前医学检查 实施办法》的通知

九龙坡府办发〔2007〕22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

《重庆市九龙坡区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办法》已经 2007 年 1 月 12 日区政府第 76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〇七年三月八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九龙坡区免费婚前医学 检查实施办法

为进一步加强优生优育工作，预防遗传性疾病和性传播疾病等发生，保证健康婚配，减少出生缺陷，切实提高人口素质，区政府决定为全区新婚夫妇提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特制定本办法。

一、享受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的对象

持九龙坡区户口拟在九龙坡区婚姻服务中心办理结婚登记手续的男女双方。

二、承担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的医疗保健机构

区妇幼保健院。

三、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的相关部门职责

区民政局：负责向每一对婚姻登记人员宣传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政策，发放宣传资料和免费婚检卡，定期向区妇儿工委提供免费婚检卡发放情况。

区财政局：负责落实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经费并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区新闻信息中心：负责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的相关宣传报道。

区卫生局：负责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技术指导和组织实施，负



责宣传资料、免费婚检卡的制作，定期向区妇儿工委和区计生委提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相关情况。

区计生委：负责向拟结婚或已婚人员宣传优生优育知识。

区妇儿工委：负责此项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落实。

各街道办事处和各镇人民政府：负责辖区内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宣传。

四、免费婚前医学检查与划拨专项经费程序

（一）免费婚前医学检查程序：拟结婚登记人员在区婚姻服务中心领取免费婚检卡后，持本人身份证到区妇幼保健院进行婚前医学检查和保健服务。

（二）免费婚检专项经费划拨程序：区妇幼保健院按年度实际婚检人数，报区卫生局审核。区财政局复核后，依照每对婚检人员 167 元的标准及时划拨专项经费。

五、该办法自文件下发之日起开始实施。

附件：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及经费



附件：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及经费

项目		所需金额（元）		
		男性	女性	小计
1	常规体检	20	20	40
2	胸部透视	7	7	14
3	谷丙转氨酶	5	5	10
4	乙肝表面抗原	4	4	8
5	梅毒初筛(RPR)	15	15	30
6	血常规	12	12	24
7	尿常规	9	9	18
8	淋球菌涂片	10	10	20
9	白带常规		3	3
合计		82	85	167